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182/18-19(04)號文件

檔 號：CB2/PL/FE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 2019 年 4 月 16 日的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政府改善公眾廁所設施和服務的措施

目的

本文件就政府改善公眾廁所("公廁")設施和相關潔淨服務的計劃提供背景資料，並綜述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委員曾就此議題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

背景

2. 根據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網頁所載資料，由食環署管理的公廁共有 799 個，其中 90 個位於港島區，62 個位於九龍區，647 個位於新界及離島區。此外，另有 53 個旱廁設於新界及離島區。至於公園、沙灘及康樂場地的公廁，則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負責管理。為提高成本效益，所有公廁的潔淨服務均外判予合約承辦商。

3. 食環署所有公廁均 24 小時開放，並且每天至少清洗兩次。政府當局表示，公廁的最新標準設施具備以下特點：

- (a) 公廁外貌講究美觀和具有建築藝術特色；
- (b) 廁所內有寬敞空間；
- (c) 採用較易打理的材料，例如面積大的磚和尿盆；

- (d) 自然光與人造光並用，以玻璃磚間隔，保持廁所內光線充足；
- (e) 利用高樓底、對流窗和抽風系統增加廁所內的通風，提供通爽的環境；
- (f) 在各排廁格後面設置維修通道，內置供水管、排水管、隱蔽的廁所水箱、尿廁的自動沖廁水箱等，方便維修；
- (g) 提供足夠的現代化設施，例如電動乾手機及不銹鋼扶手；
- (h) 在男/女廁內設置暢通易達廁所；
- (i) 提供更多其他設施，例如衛生巾棄置箱及掛鈎；及
- (j) 在廁所內提供嬰兒換尿布的地方。

4. 為使現有舊公廁能夠符合最新標準，食環署已展開翻新工程計劃，每年翻新其管理的公廁。署方於 2018 年完成 14 個公廁的翻新工程。

委員的關注事項

5. 在 2018 年 12 月 11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當政府當局簡介有關行政長官在 2018 年施政綱領宣布擬改善位於主要旅遊景點的 23 個公廁的設施和相關潔淨服務的計劃時，委員對於食環署轄下所有公廁的衛生、清潔及設施情況表示關注。下文綜述委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公廁硬件的改善措施

6. 很多委員關注到，部分公廁設施質素差劣及殘舊。依他們之見，食環署有必要採取立竿見影的措施，改善公廁設施和衛生情況，特別是使用率相對高的公廁。有委員詢問，食環署有否計劃改善全港 700 多個公廁的設施和衛生情況；如有計劃，並非位於主要旅遊景點的其他公廁的改善策略為何，以及推展改善計劃的時間表為何。

7. 政府當局表示，在食環署的年度計劃下，每年會因應個別公廁的實際情況，選取特定數目的公廁進行翻新工程。署方

提出的主要旅遊景點公廁改善計劃只是第一步。食環署會參考從中累積的經驗，將計劃推展至其他公廁。

8. 委員促請食環署當接報有公廁設施損壞或無法正常運作，應從速安排進行維修。部分委員認為，食環署與建築署在進行公廁翻新和維修工程方面應加強協調。

9. 政府當局表示，食環署與建築署已成立工作小組，不時檢視公廁設計及現有公廁潔具及設備的規格，並為較殘舊的公廁進行翻新工程和安裝最新型設備。同時，食環署每日均會派員巡查全港的公廁，檢查衛生、清潔及有關設施的情況。如發現小問題或消耗品(如燈泡或光管)需要更換，潔淨服務承辦商會於 24 小時內進行小型維修或更換。如屬較嚴重的問題，食環署職員會根據情況通知建築署跟進。

10. 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食環署會於新落成及已翻新的公廁陸續增設或更換以下設備：

- (a) 為每個洗手盤設置自動感應式水龍頭及視液機；
- (b) 在合適的公用地方設置電動乾手機(設有接水盤設備)；
- (c) 在合適的公用地方設置防水電源插座；
- (d) 在廁格設置上鎖的不銹鋼廁紙架，提供大卷裝廁紙；
- (e) 安裝設有時間計的乾地吹風機；
- (f) 使用發光二極管(俗稱"LED")照明裝置代替傳統的照明裝置；及
- (g) 新建的公廁沙井蓋盡量設置於非當眼位置和遠離入口的地方。

11. 有委員建議食環署研究於公廁應用新科技，並參考國內或外地的做法，以期改善本港公廁的衛生情況。政府當局表示，食環署現正諮詢建築署和機電工程署，研究應用下列新科技：

- (a) 在 2019 年首季於旺角洗衣街花園公廁試用臭氧技術，以臭氧水注入沖廁系統，消除公廁潔具內的細菌及分解潔具上的氣味分子，改善氣味和空氣質素；
- (b) 在 2019 年第二季於山頂凌霄閣公廁和灣仔修頓中心公廁試用氧聚解空氣處理技術，把公廁內氣味和氣體污染物的分子分解成無害的水分子和二氧化碳，改善氣味和空氣質素；及
- (c) 在偏遠的公廁試用感應器，探測某些設備是否有不正常運作情況。

公廁軟件的改善措施

12. 部分委員認為，食環署把外判合約批予出價最低的競投者的做法，導致清潔服務表現欠佳。他們詢問，食環署會否檢討現時的潔淨服務合約招標制度，以期改善外判服務承辦商的公廁潔淨服務。依委員之見，當局應要求服務承辦商增撥人手和資源處理清潔工作，而且食環署應在外判潔淨服務的標書/合約中清楚訂明對承辦商的服務要求、承辦商應達到的表現水平，以及須為清潔工人提供的設備和培訓。

13. 政府當局表示，食環署設有合約外判承辦商的管理機制。署方在合約中已列明承辦商須符合的服務規定及表現標準。食環署人員會透過實地巡查、突擊檢查及查核工作記錄，監察承辦商有否履行潔淨服務合約。如發現承辦商有違規、失責行為或沒有按照合約條文提供公廁潔淨服務，食環署會採取跟進行動，包括發出口頭警告、警告信及失責通知書、扣減服務月費，甚至終止合約。

14. 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食環署由 2018 年 9 月起，已在 83 個使用率相對高的公廁加強巡視及監管承辦商的服務表現，確保承辦商的潔淨服務符合標準，並定期進行恆常徹底潔淨工作。是項管理措施令相關公廁的衛生狀況獲得顯著改善。除恆常清潔服務外，食環署會由 2019 年首季起增設公廁徹底潔淨專責工作小隊，為使用率相對高的公廁進行定期的徹底潔淨工作。在日後簽定潔淨服務合約時，該項徹底潔淨服務會擴展至所有公廁。

15. 對於有委員建議引入第三方(例如顧問公司和非牟利機構)參與監察潔淨服務和處理投訴,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現時任何公眾人士均可透過不同渠道(例如議員辦事處、申訴專員公署、政府熱線 1823 等)就食環署的服務提出意見或投訴。食環署會跟進每宗個案,而其下的"服務質素檢定組"會突擊巡查有關潔淨服務和設施,包括因應投訴而進行的跟進調查。食環署各分區管理層人員亦已加強突擊巡查區內公廁,監察承辦商的工作表現,以提升公廁的衛生水平。在 2018 年 11 月,食環署增設 3 個高級衛生督察級職位,主要負責突擊巡查有關潔淨服務和設施。由於署方採取的措施足以對公廁服務作出有效監管,政府當局現時未有計劃引入外間機構進行監察。

近期發展

16. 財政司司長在 2019-2020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將會增撥資源,讓食環署分階段翻新其管理的公廁,改善通風等設備,提高公廁的清潔衛生水平。預計未來 5 年開支總額超過 6 億元,涉及約 240 個公廁。因應委員的建議,政府當局將於 2019 年 4 月 16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簡介是項新措施。

相關文件

17. 立法會網站的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9 年 4 月 10 日

政府改善公眾廁所設施和服務的措施
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食物安全及環境 衛生事務委員會	2018年12月11日 (項目 VI)	<p>議程 會議紀要</p> <p>政府當局因應委員在會議席上就公廁設施和服務改善措施通過的議案作出的回應(立法會 <u>CB(2)514/18-19(01)</u> 號文件)</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9年4月10日